



# 2020 年度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养护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乌海市园林局属公益性事业单位。1977 年 10 月乌海市园林处正式宣告成立，2009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园林局。2020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公用事业中心。主要承担整合本级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路灯亮化、环卫保洁等城市管理方面的职责，负责城区绿化建设和养护、市政道路、路灯亮化设施建设与维护及划定区域环卫保洁等工作。

人员基本情况：2020 年年底核定编制 334 人，煤管局分流人员 51 人，年末实有 385 人。

### （二）项目年度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乌海市地处大陆深处，属于显著的大陆性暖温带气候。日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降水少，气候干燥，风沙大。本地季节变化明显，易发生干旱；夏季炎热高温，冬季少雪。年平均降水量 154.8 毫米，年大风日数 15 天。由于我市特殊的产业结构和区域位置，大气污染呈现典型的区域性环境污染，为加大环境建设保护力度，推动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改善城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 （三）项目基本性质：延续项目。

设立时间：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设立依据：《2011年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年乌海市绿地系统规划》、乌海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2016年乌海市重点项目汇总表》、《2017年乌海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建议计划表》、乌园政发【2010】50号文件《关于印发乌海市园林绿化公示制度的通知》

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为不断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城市容貌得到提升，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加大生态绿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城市转型，大力构建生态和谐的美好家园，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包括乌海湖右岸及周边、乌达滨湖路及周边、乌达至海南快速通道、110国道及周边、滨河新区、海勃湾区部分地段的街道及街头绿地的日常养护管理、园林设施、设备的维护及维修。

涉及范围：乌海湖右岸及周边、乌达滨湖路及周边、乌达至海南快速通道、110国道及周边、滨河新区、海勃湾区部分地段的街道及街头绿地。

#### （四）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

1、批复文件名称：乌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的通知

2、批复文件号：乌财建[2020]158号

3、批复金额：776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总投入为776万元，按照预算“养护费”

项目共 776 万元，其中：煤管局分流人员工资及各项缴费 176 万元，养护维护经费 300 万元，园林绿化用水水费 300 万元。财政局全额拨付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单位专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主要用于煤管局分流人员工资及各项缴费，养护维护园林绿地及设施，园林绿化用水水费。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没有违反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2020 年各项工程项目按要求完成了招投标工作，均已完成竣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执行工程施工管理制度，进行工程日常检查、监督、管理。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进行相应招投标工作。

2. 项目的效率性：按要求完成了招投标工作，同时履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职能，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3. 项目的有效性：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绿地面积、城市容貌得到提升，提高了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城市园林绿地系统是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基地，通过城市园林绿化,加强对城市自然空间的维护,其发展规模影响到城市结构的改善,直接关系到城市的发展潜力和未来。

(二) 项目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部门已完成项目目标。

(三) 自评得分情况。

其中项目资金 10 分；产出指标 55 分；效益指标 23 分；公众满意度 10 分；总得分 98 分。

## 五、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专项立项严格按照有关文件及通知设立；按要求已建立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

(二) 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合理进行资金分配，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办法。

(四) 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及时拨付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五) 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合规使用资金，无截留、挪用等现象，确保资金使用产生效益。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 持续提升园林城市品质

2. 继续推进节约型、智慧型园林城市建设

3. 继续推动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

(二)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建立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实施细则，提高绩效预算管理水平。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项目名称： 扬水灌区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4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20 年度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扬水灌区改造工程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乌海市园林局属公益性事业单位。1977 年 10 月乌海市园林处正式宣告成立，2009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园林局。2020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公用事业中心。主要承担整合本级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路灯亮化、环卫保洁等城市管理方面的职责，负责城区绿化建设和养护、市政道路、路灯亮化设施建设与维护及划定区域环卫保洁等工作。

人员基本情况：2020 年年底核定编制 334 人，煤管局分流人员 51 人，年末实有 385 人。

### （二）项目年度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乌海市地处大陆深处，属于显著的大陆性暖温带气候。日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降水少，气候干燥，风沙大。本地季节变化明显，易发生干旱；夏季炎热高温，冬季少雪。年平均降水量 154.8 毫米，年大风日数 15 天。由于我市特殊的产业结构和区域位置，大气污染呈现典型的区域性环境污染，为加大环境建设保护力度，推动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改善城



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三）项目基本性质：延续项目。

设立时间：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设立依据：《2011年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年乌海市绿地系统规划》、乌海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2016年乌海市重点项目汇总表》、《2017年乌海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建议计划表》、乌园政发【2010】50号文件《关于印发乌海市园林绿化公示制度的通知》

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为不断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城市容貌得到提升，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加大生态绿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城市转型，大力构建生态和谐的美好家园，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包括海勃湾区扬水灌区一级干渠明渠改暗管改造工程。

涉及范围：海勃湾区扬水灌区一级干渠明渠改暗管改造工程。

（四）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

1、批复文件号：乌财预指字〔2020〕044号

2、批复金额：300 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总投入为 300 万元，按照预算“扬水灌区改造工程”项目共 300 万元，其中：扬水灌区改造工程费用 300 万。财政局全额拨付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单位专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主要用于扬水灌区改造工程。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没有违反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扬水灌区改造工程项目按要  
求于 2014 年 1 月开始了招投标工作，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  
签订施工合同，于 2014 年 4 月 1 日监理单位下达的《合同  
工程开工调整》，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人员进行施工前的各  
项准备工作。2014 年 4 月 14 日本工程正式开工。工程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施工完毕。2018 年 11 月 6 日对该工程进行了验  
收，讨论并通过了《海勃湾区扬水灌区一级干渠明渠改暗管  
工程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并按规定完成了相关竣工报告。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按照有关规范及设计要  
求，认真做好工程施工、监理、管理工作。经过建管、设计、

监理、施工单位共同努力，协调配合，保证了工程按时完成。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进行相应招投标工作。

2. 项目的效率性：按要求完成了招投标工作，同时履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职能，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3. 项目的有效性：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城市容貌得到提升。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加强对城市自然空间的维护，其发展规模影响到城市结构的改善，直接关系到城市的发展潜力和未来。

##### （六）项目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部门已完成项目目标。

##### （七）自评得分情况。

其中项目资金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26

分；公众满意度 8 分；总得分 94 分。

## 五、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专项立项严格按照有关文件及通知设立；按要求已建立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

(二) 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合理进行资金分配，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办法。

(八) 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及时拨付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九) 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合规使用资金，无截留、挪用等现象，确保资金使用产生效益。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项目名称： \_\_\_\_\_ 拖欠民营企业工程 \_\_\_\_\_

项目单位全称 \_\_\_\_\_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_\_\_\_\_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20 年度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拖欠民营企业工程工资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乌海市园林局属公益性事业单位。1977 年 10 月乌海市园林处正式宣告成立，2009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园林局。2020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公用事业中心。主要承担整合本级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路灯亮化、环卫保洁等城市管理方面的职责，负责城区绿化建设和养护、市政道路、路灯亮化设施建设与维护及划定区域环卫保洁等工作。

人员基本情况：2020 年年底核定编制 334 人，煤管局分流人员 51 人，年末实有 385 人。

### （二）项目年度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乌海市地处大陆深处，属于显著的大陆性暖温带气候。日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降水少，气候干燥，风沙大。本地季节变化明显，易发生干旱；夏季炎热高温，冬季少雪。年平均降水量 154.8 毫米，年大风日数 15 天。由于我市特殊的产业结构和区域位置，大气污染呈现典型的区域性环境污染，为加大环境建设保护力度，推动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改善城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三) 项目基本性质：延续项目。

设立时间：以前年度。

设立依据：《2011年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年乌海市绿地系统规划》、乌海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2016年乌海市重点项目汇总表》、《2017年乌海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表》、乌园政发【2010】50号文件《关于印发乌海市园林绿化公示制度的通知》

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为不断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城市容貌得到提升，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加大生态绿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城市转型，大力构建生态和谐的美好家园，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包括用于绿化养护工程（专用材料苗木）。

(四) 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

1、批复文件号：乌财预指字[2020]159号

2、批复金额：178.95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总批复为178.95万元，按照预算“以前年度拖欠民营企业工程工资”项目共178.95万元。财政局实际拨付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177.9005万元。其中用于绿化养护工程（专业材料苗木）177.9005万元。

(二)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该项拨款我单位主要用于绿化养护工程（专业材料苗木）。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项目资

金管理要求，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没有违反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各项工程项目按要求完成了招标投标工作，严格按照规定采购苗木。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执行工程施工管理制度，进行工程日常检查、监督、管理。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进行相应招标投标工作。

2. 项目的效率性：按要求完成了招标投标工作，同时履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职能，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按时完成竣工验收。

3. 项目的有效性：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绿地面积、城市容貌得到提升，提高了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城市园林绿地系统是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基地，通过城市园林绿化，加强对城市自然空间的维护，其发展规模影响到城市结构的改善，直接关系到城市的发展潜力和未来。

（十）项目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部门已完成项目目标。

（十一）自评得分情况。



其中项目资金 9 分；产出指标 78 分；公众满意度 10 分；总得分 97 分。

## 五、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专项立项严格按照有关文件及通知设立；按要求已建立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

(二) 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合理进行资金分配，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办法。

(十二) 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及时拨付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十三) 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合规使用资金，无截留、挪用等现象，确保资金使用产生效益。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 持续提升园林城市品质
2. 继续推进节约型、智慧型园林城市建设
3. 继续推动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

(三)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建立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实施细则，提高绩效预算管理水平和。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项目名称： 2018年园林绿化维护资金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27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20 年度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2018 年园林绿化维护资金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乌海市园林局属公益性事业单位。1977 年 10 月乌海市园林处正式宣告成立，2009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园林局。2020 年市政府批准更名为市公用事业中心。主要承担整合本级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路灯亮化、环卫保洁等城市管理方面的职责，负责城区绿化建设和养护、市政道路、路灯亮化设施建设与维护及划定区域环卫保洁等工作。

人员基本情况：2020 年年底核定编制 334 人，煤管局分流人员 51 人，年末实有 385 人。

### （二）项目年度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乌海市地处大陆深处，属于显著的大陆性暖温带气候。日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降水少，气候干燥，风沙大。本地季节变化明显，易发生干旱；夏季炎热高温，冬季少雪。年平均降水量 154.8 毫米，年大风日数 15 天。由于我市特殊的产业结构和区域位置，大气污染呈现典型的区域性环境污染，为加大环境建设保护力度，推动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绿色发展，改善城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本项目的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 （三）项目基本性质：延续项目。

设立时间：2018年1月-2018年12月

设立依据：《2011年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年乌海市绿地系统规划》、乌海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2016年乌海市重点项目汇总表》、《2017年乌海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表》、乌园政发【2010】50号文件《关于印发乌海市园林绿化公示制度的通知》

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为不断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城市容貌得到提升，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加大生态绿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加快推进城市转型，大力构建生态和谐的美好家园，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包括乌海湖右岸及周边、乌达滨湖路及周边、乌达至海南快速通道、110国道及周边、滨河新区、海勃湾区部分地段的街道及街头绿地的日常养护管理、园林设施、设备的维护及维修。

涉及范围：乌海湖右岸及周边、乌达滨湖路及周边、乌达至海南快速通道、110国道及周边、滨河新区、海勃湾区部分地段的街道及街头绿地。

（四）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

1、批复文件号：乌财预指字[2020]016号、乌财预指字[2020]017号

2、批复金额：300万元、1000万元，共计1300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总投入为1300万元，按照预算“2018年园

林绿化维护资金”项目共 1300 万元，其中：2018 年度养护维护经费 1300 万元。财政局全额拨付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单位专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主要用于养护维护园林绿地及设施。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没有违反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2018 年按要求完成了各项园林绿化养护维护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进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进行相应园林绿地养护维护工作。

2. 项目的效率性：按要求完成了园林绿化养护维护工作，同时履行了日常检查、监督、管理职能。

3. 项目的有效性：使城区环境得以改善，绿地面积、城市容貌得到提升，提高了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建设幸福宜居的大漠湖城。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城市园林绿地系统是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基地，通过城市园林绿化,加强对

城市自然空间的维护,其发展规模影响到城市结构的改善,直接关系到城市的发展潜力和未来。

(十四)项目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部门已完成项目目标。

(十五)自评得分情况。

其中项目资金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28 分;公众满意度 10 分;总得分 98 分。

##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立项、实施、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

专项立项严格按照有关文件及通知设立;按要求已建立规范的资金管理办法。

(二)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

合理进行资金分配,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办法。

(十六)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

及时拨付资金,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十七)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合规使用资金,无截留、挪用等现象,确保资金使用产生效益。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 1.持续提升园林城市品质
- 2.继续推进节约型、智慧型园林城市建设
- 3.继续推动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

(四)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 建立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实施细则，提高绩效预算管理水平。